

聊城大学教务处

教函〔2026〕55号

关于开展2026年山东省思政课程与课程思政同向同行教学团队、课程思政示范课程(普通本科教育)、课程思政教学改革研究项目申报工作的通知

各单位:

为深入贯彻落实《高等学校课程思政建设指导纲要》(教高〔2020〕3号)、《全面推进“大思政课”建设的工作方案》(教社科〔2022〕3号)和我省《关于深入推进高等学校课程思政建设的实施意见》(鲁教高字〔2021〕4号)等文件精神,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,推动思政课程与课程思政同向同行,根据山东省高等学校课程思政研究中心《关于开展2026年山东省普通本科高等学校思政课程与课程思政同向同行教学团队、课程思政示范课程(普通本科教育、研究生教育)、课程思政教学改革研究项目申报工作的通知》部署,学校决定开展上述三类项目的推荐申报工作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。

一、思政课程与课程思政同向同行教学团队

(一) 申报条件

- 1.教学团队须经学院发文公布或备案。
- 2.教学团队高度重视师德师风建设,全体成员模范遵守《新时代高校教师职业行为十项准则》,为人师表、师德高尚,无意识形

态问题、师德失范行为及重大教学事故。

3.教学团队人员规模、学科背景与年龄结构合理，须同时涵盖思政课教师与其他课程教师，能够承担思政课程与课程思政协同育人任务。

4.教学团队负责人责任心强、组织管理能力突出、教学水平过硬，在思政课程或课程思政建设方面成效显著。

5.教学团队聚焦思政课程或课程思政进行改革，能够及时将党的创新理论和最新研究成果有机融入教学，研究水平高。

6.学院高度重视思政课程与课程思政建设，能够为教学团队开展活动提供必要的保障措施。

（二）建设任务

1.助力教师协同成长。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，健全师德师风建设长效机制，推动思政课教师与专业课教师协同育人；建立健全青年教师教学指导机制，发挥“传帮带”作用，支持团队教师参加思政教育培训和各类教学竞赛，提升协同育人能力；建立跨课程联合集体备课制度，每学期开展不少于3次集体备课活动。

2.深化教育教学改革。落实思政课程与课程思政同向同行、显性教育与隐性教育相统一要求，推动团队教师协同修订教学大纲、优化教案课件；专业课围绕政治认同、家国情怀等重点挖掘思政元素，思政课聚焦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，讲深讲透讲活党的创新理论，实现内容互鉴、同向发力；创新课堂教学模式，推动数智赋能教学改革，形成不少于5个典型课堂教学案例。

3.强化优质资源建设。鼓励跨校协作共建“大思政课”育人平台，挖掘育人资源，统筹建设教学资源库、教学案例库、课程思政案例库、试题库，实现资源共建共享；团队建设期内累计新增精品思政案例不少于15个，面向校内或省内实现开放共享。

4.落实实践育人要求。依托校内外实践教学基地，开发现场教学专题，紧扣实践教学目标和要求，每学年组织志愿服务、理论宣讲、社会调研等实践活动不少于4次，实现思政小课堂同社会大课堂的有机结合，提升育人实效。

5.深化教学理论研究。每学期常态化开展同向同行专题教学研讨不少于2次，围绕思政课程与课程思政同向同行的理论逻辑、实践路径、评价机制等开展专题研究，形成高质量研究成果不少于2项；注重成果转化应用，形成“研究—实践—优化”的闭环机制。

（三）推荐限额与申报材料

教学团队实行限额申报，我校推荐限额为5个，各学院推荐不超过1个，学校组织评审后择优推荐。未经发文公布或备案的团队，须由所在单位于推荐前按程序行文。申报材料包括《思政课程与课程思政同向同行教学团队申报书》及团队发文（或备案）等支撑材料，所在学院同时填报《思政课程与课程思政同向同行教学团队推荐汇总表》。

二、课程思政示范课程（普通本科教育）

（一）申报条件

1.课程已纳入人才培养方案或专业考试计划，实施学分管理，并在申报截止日前至少经过两个教学周期（跨学期课程，至少开设两个学年或两个年度，其他课程至少开设两个学期）的建设和完善。

2.课程坚持守正创新，实现课程建设目标与专业人才培养目标高度统一，科学设计课程知识体系，能够融入具有经济价值、社会价值、生态价值的新思想、新理论、新方法，有效服务“四新”建设。

3.课程坚持“以学生发展为中心”，注重价值塑造、知识传授与能力培养相统一，能够结合所在学科专业、所属课程类型的育人

要求和特点，深入挖掘课程自身蕴含的思政资源，并科学有机融入教学内容体系，体现思想性、时代性和专业特色，有效实现教书、育人相统一。

4.课程注重教学方法创新，科学设计课程目标和教案课件，教学内容、方法及实施过程遵循教学理念，体现先进性、针对性与创新性，教学目标达成度高，形成可供同类课程借鉴共享的经验、成果和模式。

5.课程考核方式和评价办法完善，育人效果显著，学生评教结果优秀，校内外同行专家评价良好，形成较高水平的课程思政展示成果，具有较强辐射推广价值。

6.课程积极推进数字思政建设，依托在线教学平台、智慧教学工具或数字化资源库等强化数字化应用，推动思政教育与数字化教学深度融合，形成可复制、可推广的数字思政教学模式，实现优质资源的共享与辐射，提升课程育人实效与传播力。

7.课程可由一名教师讲授，也可由教学团队共同讲授。授课教师须为学校专任教师，政治立场坚定，师德师风良好。课程负责人原则上应具有高级职称，能够准确把握本课程开展课程思政建设的方向和重点，并融入课程教学全过程。课程教学团队人员结构合理，任务分工明确，集体教研制度完善且有效实施，经常性开展课程思政建设教学研究和交流，课程思政建设整体水平高。课程负责人及团队其他主要成员总人数原则上不超过8人。

8.普通本科课程要坚持以本为本，聚焦专业特点和育人要求，适应新时代创新型复合型应用型人才培养需要，推动专业教育与思政教育紧密融合。

9.本次省级课程思政示范课程，优先在国家级、省级一流本科课程中遴选建设。

10.已获批教育部、山东省课程思政示范课程（普通本科教育、研究生教育、继续教育）的课程（以下简称“已获批课程”）负责人及团队成员，不得再以课程负责人身份申报同一门课程（含同名课程或名称高度相似课程，下同）。如同一学院申报课程与已获批课程为同一门课程，申报课程负责人须与已获批课程的负责人及团队成员不同，且申报书内容不存在雷同情形。

（二）申报限额

课程思政示范课程实行限额申报，我校普通本科教育推荐限额为5门。拟申报省级推荐资格的课程，从《关于开展2026年本科教学质量工程项目立项申报与管理工作的通知》（教函〔2026〕53号）第三部分的类型二、类型三中择优遴选，各学院推荐不超过3门。鉴于校内评审、公示及后续推荐等环节时间较紧，上述课程的材料报送时间由11月13日提前至2026年11月4日16:00；仅申报校级课程思政示范课程的类型一，报送时间仍为2026年11月13日16:00。

（三）申报材料

按本通知附件2的《课程思政示范课程申报书》填报，推荐类别勾选“普通本科教育”，并按申报书所附清单提供相应附件材料。上述材料经学院审核无误后加盖学院公章报送，所在学院同时填报《课程思政示范课程申报汇总表》。

三、课程思政教学改革研究项目

（一）立项范围

2026年课程思政教改项目立项范围主要包括课程思政教学改革、课程思政评价体系、课程思政实践基地、数字思政建设、思政课程与课程思政协同育人机制等。

（二）申报限额

本次项目实行限额申报，我校推荐限额为 5 项，各学院推荐不超过 2 项，学校组织评审后择优推荐。本年度获批山东省课程思政教学改革研究项目的，不再重复立项为校级教改项目。

（三）申报要求

1.项目申报应以我校作为第一完成单位。鼓励校际、校企、学院（所）联合申报项目，积极开展协同创新。

2.项目主持人限 1 人，须为本校在职教师（不含兼职教师）或教学管理人员，近 3 学年（2023 年 9 月—2026 年 7 月）每学年面向本校本科学生至少讲授一门课程，且平均每学年本科教学不少于 96 学时（临床医学类专业可包括临床带教学时数；专任教师脱产学习、出国访学期间以及教学管理人员不作教学工作量要求）。

3.项目组成员可以是本校专任教师、管理人员或兼职教师，也可以是外校、行业企业、科研院所等单位人员。项目组成员原则上不超过 10 人（含项目主持人），且每位项目组成员参与申报项目不超过 2 项。

4.申报人作为项目主持人身份仅限申报 1 项。申报人主持研究的课程思政教改项目尚未结题的，不得以主持人身份申报新的项目。

（四）申报材料

按本通知附件 3 的《2026 年山东省高等学校课程思政教学改革研究项目立项申请书》填报，经学院审核无误后加盖学院公章报送，所在学院同时填报《2026 年山东省高等学校课程思政教学改革研究项目推荐汇总表》。

四、推荐程序与材料报送

（一）学院遴选推荐

各学院要对照上述申报条件组织遴选，做好申报材料的形式审查工作，确保申报信息准确、真实。申报材料须由项目组独立完成，

不得抄袭、剽窃他人成果；由此所引发的知识产权争议、法律纠纷等均由项目组自行承担。经公示且无异议后，于2026年11月4日16:00前择优排序推荐报送。形式审查不合格或公示有异议尚未处理完毕的，不得推荐。

（二）学校评审上报

学校对各学院推荐项目组织评审，择优确定拟推荐名单，经公示无异议后按要求上报。评审及后续填报工作的具体安排另行通知。

（三）报送方式与材料格式

请各学院以学院为单位统一报送，电子版发送至lcujwc@163.com，压缩包及内部材料按以下规则命名：

1.学院总文件夹命名为“学院名称-2026年省级课程思政项目推荐材料”。

2.每个推荐项目在其下单独建二级文件夹，命名为“项目类别-学院名称-课程（团队、项目）名称-课程负责人（团队负责人、项目主持人）”。

3.二级文件夹内，申报材料命名为“课程思政示范课程申报书-课程名称-负责人”（教学团队、教改项目按相应申报材料名称类推），推荐汇总表命名为“推荐汇总表-学院名称-项目类别”，均须同时提供word版和加盖公章的PDF版各一份（凡须签字盖章的材料，均须提供盖章签字的PDF扫描件）。

五、联系方式

联系人：孔 亚，联系电话：8239053。

附件：

1.思政课程与课程思政同向同行教学团队申报材料（含申报书、推荐汇总表）

2.普通本科教育课程思政示范课程申报材料（含申报书、附件材料清单、申报汇总表）

3.课程思政教学改革研究项目申报材料（含立项申请书、推荐汇总表）

聊城大学教务处

2026 年 10 月 29 日